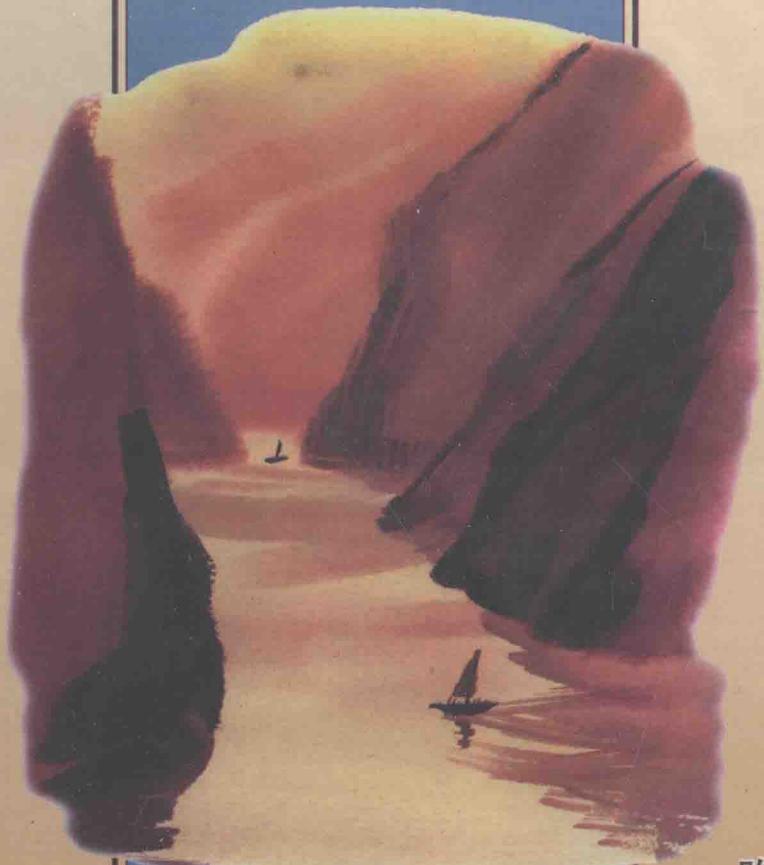


大峡谷文丛

松花江之恋



睢雪 著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松花江之恋

雎雪 著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松花江之恋》是一部纪实性文学作品。这本书以著名作家杨子忱和他的农民妻子曲显珍的婚恋生活为背景，描写了作家与妻子之间波澜曲折的感情变迁。

杨子忱和妻子的爱情来之不易。他们的婚姻是父母包办的，是封建思想束缚下的产物。作者通过杨子忱对妻子由不爱到感恩感激，由感情相依到相亲相爱的思想变化过程，通过他们生活中一个个平凡而生动的故事，通过他们用心、用泪、用真情实感把婚姻从死亡线上挽救过来的艰辛历程，讴歌了生活，讴歌了爱情，也讴歌了人间美德。这部书情节曲折，语言生动，通过感人的笔触描绘了一个平凡家庭的美好形象。

松花江之恋

睢雪 著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出版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印刷

字数:240 千字

印数:1 - 1000

印张:9.5

版次:2000 年 12 月第一版

开本:850 × 1168 毫米大 32K 印次:2000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ISBN7 - 5385 - 1695 - 6/I · 265

本册定价:21.80 元

一曲美好家庭的颂歌

——《松花江之恋》序

张笑天

《松花江之恋》是一部纪实性文学作品。它以作家杨子忱和他农民妻子的婚恋为背景，以他和妻子饱经沧桑的心灵、撼人魂魄的感情经历，展现了一个家庭生动曲折、激扬进取的生活画面。

作者雎雪是一位妇女工作者，也是一位业余作家。她以讴歌女性、讴歌美好家庭为主要内容，走遍白山松水，利用业余时间撰写文章，先后在报刊杂志发表描写女性奋斗经历的散文、报告文学、历史故事等不同体裁的作品一千余篇。尤其是这部《松花江之恋》，作者通过对作家杨子忱家庭生活、人生理想的挖掘和采撷，形成了一部反映生活伦理和美好道德的作品。

作为《松花江之恋》的第一位读者，我不仅为这部书的出版而高兴，也为书中主人公那种追求人生完美的高尚情怀而赞叹。

杨子忱是一位很出色的作家。应该说，认识杨子忱已经很久了，他担任长春作家协会副主席多年，我与他七十年代初就相识，他以长于言谈、机智、幽默给人留下深刻印象，每次相见，他都有新的发现让大家惊奇，他的勤奋和刻苦博学，也是为朋友们称道的。他的名望随着他的作品早已传遍

关东大地，传遍全国。我很清楚，杨子忱从1956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历经无数坎坷，可他始终坚韧不拔，在文学的苦海中奋力拼搏。就我所知道的，他已先后在《吉林日报》、《人民日报》和《人民文学》等省内外报刊杂志发表诗歌3000多首，出版了《山影集》、《王尔烈传》等50多部专著，达500多万字。以往，我只认识杨子忱和他那不倦的精神，我们曾经交流过，也曾经互相鼓励过，但我还从来没有走进他的感情世界。读过这部书稿，我才明白，这位作家不仅用心血的艺术雕塑自己，也用心血燃烧的火把烧醒了一个家，用浓浓的心血酿成了爱的汁液。一个作家，和一个没有文化的妻子组合在一起，他心中的浪漫被淹没在一个农家小院里，他能由用泪点染生活到用笑描绘生活，经历的是一个艰辛的过程。这过程，他像是在苍茫的黑夜里，寻找着一盏熠熠生辉的灯；像是在无边无际的荒漠里，寻找浩瀚而广阔的湖泊。在饱受了爱情的折磨与幸福之后，终于发现，在他心中的荒野里有一朵最美最美的玫瑰。

婚恋，是一个古老的命题。幸福的婚姻会给家庭带来生机和希望，也会给社会带来安宁和美好。不幸的婚姻如同背负苦役，无休无止。也可以说，婚姻将伴随一个人走过风雨，穿过阳光，完成生命的全过程。透视杨子忱的婚姻，就是从风雨中走来，走向了一个充满阳光的地方。

法国的英罗阿曾经说过这样一句话：“没有了家庭，在广大的宇宙间，人会冷得发抖。”是的，人生离不开家园，只要人类存在，就有家庭存在。家是生活的乐园，是巢穴，是人们生息的地方。如果说人生就像一条船，那么家就是幸福的港湾。有了家，生活才会完美。可以说，家庭是一个小社会。然而，经营一个家并不是一帆风顺的，尤其是在今

天，当代世界的现代化浪潮，也使许许多多的家庭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在这股浪潮的冲击下，不知有多少男人有了钱有了地位就肆无忌惮地抛妻弃子，他们不念初恋时的缠缠绵绵，不念婚后恩恩爱爱的感情，为寻求私欲不惜家庭解体；不知有多少女人缺少家庭文明，在丈夫面前毫无修养地为所欲为，为此丢弃了自己原有的幸福……。两性间的婚外恋等许许多多的事情直接面向人们的现实生活，触及着人们的心灵世界。父母、夫妻和儿女之间的关系，越来越纷繁复杂，处理好家庭关系需要一种境界，需要人性的呼唤。

《松花江之恋》以独特的写作风格，感人的笔触，从作家和妻子苦难的经历，真实而又生动地再现了主人公那种对人生、对家庭负责，也是对社会负责的高度责任感，给无数个家庭留下了一首感人的歌；从作家和妻子点点滴滴的生活，细致而又深刻地描述了他们清纯澄明的心理，赞美了人生，赞美了生活。从而，揭示出一个显明的哲理，那就是生活的风浪是无常的，只要有一片不随风浪移动的天地，美好就在眼前。这部书所描绘的不仅仅是作家和妻子艰辛的生活经历，艰辛的感情变迁，更重要的是讴歌了人生的美德。

为此，我十分真诚地把这部书推荐给广大读者，我也热切希望读者能够从这本书中汲取生活的美德，愿每个家庭都能够拥有一支幸福美满的歌，拥有一支比那松花江还纯情的歌，让我们唱着这首歌走向未来。



一曲美好家庭的颂歌（序）	(1)
第一章 初回故乡的磨难	(1)
第二章 草率订亲埋下生活的苦果	(16)
第三章 未婚夫远离家乡读书的日子	(30)
第四章 强行结婚	(42)
第五章 痛苦中他选择一条文学之路	(58)
第六章 心路弯弯伸向了野外	(69)
第七章 当上猪官后	(79)
第八章 委身于妻	(90)
第九章 感情在缓慢中产生	(101)
第十章 趟过崎岖心路	(112)
第十一章 爱情在缓缓升华	(123)
第十二章 走进县城	(142)
第十三章 铺砌新的生活	(156)
第十四章 小屋里的怀念	(165)

2 ◇松花江之恋·目录◇

第十五章	特別呵护	(180)
第十六章	帮妻撑起生活的大船	(190)
第十七章	一副手镯	(201)
第十八章	挑战病魔	(216)
第十九章	巧妙挡住飞来的诱惑	(225)
第二十章	创造生活的和谐	(237)
第二十一章	共同寻找晚年的乐趣	(253)
第二十二章	重回故土	(272)
后 记		(290)

第一章

初回故乡的磨难

依在松花江边的小北沟屯，很早以前是个穷地方。

悠悠的松花江水，飘展的是一个优美的梦。这条松花江发源于古老的长白山脉，奔腾不息，浩浩荡荡流过茫茫的黑土地，在流经吉林省九台、舒兰、德惠等市县交界的地方，竟然甩了一个大肚子弯。就在那个大肚子弯的西侧，巍然挺立着一座山，名字叫珍珠山。那条松花江就像一条蜿蜒的龙，在那座山下日夜不息地流过。山下的小北沟屯里，稀稀落落住着几户人家。人们依着这大山，靠着这条大江一代又一代地生活着，也不知过了多少代。

1942年的冬天，松花江岸冷得出奇，大雪铺盖了这里的山山岭岭，整个小北沟屯都被笼罩在一片银白色之中。家家户户的房顶上，柴草垛上到处顶着白雪；村边的树梢上，江岸的蒿草上，到处挂满了白雪。只要睁开眼睛，就能看见白茫茫的一片。转过一年，也就是1943年的新年刚过，旧历年的前夕，山下的小北沟屯里多了一户人家。这户人家的主人叫杨万春，他和妻子带着儿女，一家五口人从遥远的北大荒搬出来，落脚到了这个不起眼的地方。

杨万春53岁，他个儿高高，身体笔直粗壮，脸色黑红，

眨眼一看就是一位憨厚老实的关东汉子。妻子名叫杨景梅，这一年刚满40岁。她身体娇小，自从嫁到杨家后，人们都叫她杨氏，很少再有人叫她的名字。她和丈夫没日没夜地操劳，一年四季中没有清闲的时候，那艰苦的岁月已使她变得十分苍老。15岁的大女儿杨淑琴小名叫“跟子”，年方15岁就已经是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了。二女儿小名叫“过子”，刚刚11岁，她扎着两根羊角辫，每天和姐姐在一起捡柴、剜菜，总是形影不离。这两个女儿的小名都很特殊，不用说，是为带来儿子起的名。

这是一个满族家庭。过去，在杨万春一辈，儿女称父亲“阿玛”，称母亲为“额娘”。可是轮到杨万春的后人却改变习俗，和汉人一样称父亲为爹，称母亲为妈。尤其是从北大荒归来，他们渐渐改变了满族人的生活习惯。

这一家人中，最活泼可爱的是他们的儿子杨子忱。

这一年，子忱刚好六岁，一张方脸十分端庄，一双大眼睛晶亮晶亮的，两道浓浓的眉毛油黑油黑的，看上去给人一种虎实实的感觉。这孩子一懂事就显得很机灵，从北大荒搬到小北沟屯那一天，刚刚落下脚，他看着眼前还没有融化的皑皑白雪，那和北大荒一样白茫茫的雪地，还有那雪中散落落的村庄，那些陌生的面孔，他向父亲问道：“爹，咱们在老家住得好好的，上这山沟里来干啥。这地方不也是很冷吗？在老地方还有草房，现在什么也没有了，没地方住可怎么办？”

父亲面带笑意，他轻轻地拍着儿子的肩膀说：“儿子，这才是咱的老家，叶落归根，你的祖宗是在这里长大的，不管走到哪里，咱总是得回家。只要回到老家，就是住在牛棚里也行呵。”此时此刻，杨万春手中握着一管老黄铜旱烟袋

锅，头上戴着一顶破旧的毡帽，身上穿着一件几乎是开了花的破棉袄，脚穿一双乌拉鞋，他站在故乡的土地上，笑着，笑得很甜。他望着，望着眼前苍茫的大雪地。

原来是这样，6岁的杨子忱明白了父亲的用意。叶落归根，他第一次懂得故里在人们心目中的位置。

杨家回到了祖籍，回到了珍珠山下，除了人口，还有从北大荒带来的一个破铁锅和几个破泥碗，就什么也没有了。

那座珍珠山连着一片山脉，这座山脉的主人名叫邢可和，邢可和已经搬走许多年了，他把这座山交给一户姓陈的人家看护着。陈家的男人没有名字，他是从山东搬过来的，村里的人们都叫他陈山东子。搬走的邢可和与杨万春家有点偏亲，杨万春一搬过来就身无片瓦，陈山东子很讲究人情，听说杨家与邢家有点亲属关系后，就收留了他们，让杨家暂时住在自己家的地窨子里。这个地窨子依靠在山坡下，是用人工就着山坡修建的，只有六平方米那么宽大，后墙就是山，前面向着阳光的地方有一扇小窗子，糊着一层窗纸，靠近窗子的地方开着一扇木板门。洞内铺上几捆草就当炕了，杨万春和老伴感到很满足，不管怎样总算有个落脚的地方。

本来家里就穷，又回到了这个穷屯子，杨家几口人马上面临着饥饿。快过年了，家里没有一粒米，也没有一捆烧柴，小小地窨子里显得十分寒冷。杨氏很怕饿着儿女，就天天带着女儿到大雪地里去捡冻了的白菜叶子，而杨万春带着儿子到附近的山上捡树技，他们早晨出去，晚上回来，回到那个黑洞洞的地窨子里，煮一锅白菜叶子，就是一天的生活。

日子就这样开始了。一家五口人，日复一日地来往于大雪地和那个地窨子之间。

腊月二十三那一天是小年，好多人家吃上了粘豆包，杨家还是一无所有。太阳出来以后，子忧和姐姐都在熟睡着，杨氏嘱咐丈夫说：“今天让孩子们多睡一会儿，你也别走了，我一个人出去溜达溜达，也许会捡到点什么能吃的，好吃赖吃得有一顿饭。”说完，她同往常一样又走出地窖子捡冻菜去了。

这一天很冷，西北风在疯狂地吹着，村外没有一点挡风的东西，只有皑皑白雪。杨氏拎着一个破篮子，走了几圈也没有捡到什么，她不甘心，因为家里的三个孩子还在等着吃饭。她顶着那强劲的风走过一片菜地又一片菜地，路过一个大户人家的菜窑时，杨氏发现那个菜窑边上散落着几个白菜帮子，她很麻利地把那几片白菜帮子拾起来。心里想，还是有钱的人家，这么好的菜帮子掉了都不想捡起来。正在想着，一股强烈的寒风吹来，把杨氏吹倒，也把身边那个菜窖的盖子掀起来了。

说来也巧，杨氏正想爬起来，把这个盖子给盖在菜窖口上，身后突然传来一声怒吼：“不要脸的，居然敢偷到我的头上了。”

当杨氏抬起头时，一个高大的男人突然出现在她眼前。

这个人叫李富，身高一米八十的个头，又粗又壮，长得一副凶相。杨氏不认识他，她还以为是过路人呢。这个李富平时为人苛刻，如果有谁惹着他一点，他会横眉以对。这时候，他已疾步走到杨氏身边，指着掀起来的菜窖盖子，恶狠狠地对杨氏说：“我站家门口就看见你在这里晃来晃去，像是要偷菜的。这大冷的天，你把我菜窖的盖子掀起来，里面的菜冻了，你能赔得起吗？”

杨氏没做亏心事，自然也没有在意李富的威胁，她很和

气地说：“兄弟，你听我说……”

“你想说什么？我的菜窖里刮进雪了，冻了我的菜，你想说赔吗？要赔就拿钱来。”李富不容杨氏说话，伸手就狠狠地打了杨氏一个耳光。

李富那双手又硬又肥壮，一巴掌打下去，弱小的杨氏哪里经受得了，她刚刚爬起来又一屁股蹲儿坐在了雪地上，满脸红得像樱桃，但她仍然没有发火，还是很和气地对李富说：“兄弟，那菜窖的盖子不是我掀的，是大风刮的，我正想帮着盖上呢？你这样说话可是冤枉我呀，别看我人穷，可从来不做偷摸的事。”

“臭婆娘，你还敢撒谎，这盖子原来在菜窖口盖得严严的，偏偏你来到这里就被风刮起来了，事情在这儿摆着，你还想赖帐。”李富说着，又飞起一脚，狠狠地照着杨氏的脑门踢去。可怜的杨氏连一句话也没喊出来，就昏倒在雪地上。

李富扬长而去。

风还在无情地刮着。杨氏孤零零地躺在雪地上，任风在她的身上飕飕地吹过。老天没眼，居然要让这个善良的女人冻死在雪地上。恰巧，就在这个时候，从东边一条小路上走过来一个女人，她直奔杨氏而来。这个女人住在依家沟，是曲云青的妻子，她刚从娘家回来路过此地。曲氏是小脚女人，也是个很善良的女人。本来她是应该从西边的那条小路回家，可她远远地看见这里有一堆东西，像是躺个人。她以为是谁家的孩子被狗咬伤了，便直接奔过来。果然，这里确实躺个人，不是孩子，而是一位和自己年龄相仿的女人。曲氏站在杨氏跟前很纳闷儿，她和丈夫都是这依家沟的老户，距离北沟屯仅有二里多地，每一家的男人女人，她都认得。

可这女人又是谁呢，她怎么细瞧也没有认出来，她伸手摸一摸，人还没有死，身体在热着，也许是外地来要饭的。不管是谁，要把她弄到家里才是，不能让她冻死在雪地上。想到这，曲氏放下手中的小包，使劲地叫着杨氏，随后又把杨氏的头抱起来，让她靠在自己的胸前，使劲地搓着杨氏冰冷的双手。

杨氏被李富踢了一脚，并没有受到内伤，昏迷了一会儿，曲氏为她暖暖身子，很快就睁开了眼睛。

杨氏苏醒了，发现自己坐在一个女人的怀里，她立刻明白是这个女人救了自己，急忙站起来说：“大妹子，是你救了我，你可真是好人呵。我刚才被人踢了一脚，要不是大妹子相救，我可能被冻死在这里了。”杨氏说着，泪水顺着眼角流了出来。

“大姐，你是从哪里来的，想到哪里去呀，这大冬天的，走路可要小心，是哪个人这样狠心，为啥要欺负你外地人？”曲氏心地善良，也是个爱管闲事的人，她想问个究竟。

杨氏把刚才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告诉了曲氏，然后说：“大妹子，你不认得我，我是刚从北大荒搬来的，家里没有吃的，迫不得已才出来捡几个菜叶子，谁知会遇上这种事情。”杨氏说着，心里又是一阵委屈，这女人还从来没有偷过别人的一草一木，这回被人当成小偷挨了打，心里实在想不开，居然放声哭了起来。

“大姐，别往心里去了，这么大的风会冻坏脸的，走吧，我送你回家。”

善良的曲氏扶着杨氏，一直把她护送到杨家所住的地窨子里。

这一天，杨万春一家人认识了曲氏，曲氏也认识了这户

新来的人家。她左右瞧着那地窨子，一个劲地摇着头。临走的时候，她让杨家有困难去找她，还自然自语地说：“不容易，不容易呀，啥也没有可怎么过年。”

曲氏离开杨家的时候，杨万春和三个孩子都出来送她，一直目送她到珍珠山的那面。

依家沟和杨家所住的北沟屯只是一沟之隔。曲氏回到家，仍然不放心杨家的事，她把刚刚发生的事情向丈夫曲云青讲了一遍。她唉叹着说：“这一家人够可怜的了，要过年了，连点米都没有，这个年可怎么过呀？”

曲云青40多岁，也是个憨厚老实的庄稼汉，他和妻子共生育两个儿子，三个女儿，孩子们都没有成家立业，日子过得也不宽松，但还没有缺过吃的。听了妻子的叙述，他的心软了。人心都是肉长的，他对妻子说：“这年头谁家的日子都不好过，可咱也不能眼睁睁地看人家挨饿，咱吃点稀的，把米送过去点，做点善事总比不做强。”

丈夫一句话，提醒了妻子。

第二天，天刚亮，杨万春一家人正愁着没吃的，挨打后的杨氏躺在地窨子里的草铺上腰酸腿疼，她想出去捡菜帮，可几次挣扎都没有坐起来。一家人正在为难，曲氏过来了，她左手拎着一个带了补丁的米袋，右手拎着一个大南瓜，身后还跟着她的大女儿，母女两人笑吟吟的走进杨家的地窨子。

这个地窨子里可真是太暗了，杨家连一盏煤油灯都点不起。平时，他们就在这黑暗的小洞里走来走去，这一天家里来了外人，杨万春觉得不好意思，就打开了靠近木板门的小窗户。这时，一丝阳光从窗口射进来，尽管带进来一股凉风，但使小屋里立刻充满了光明。一家人使劲地吸着新鲜的

空气，虽然肚子里空点，但心里很高兴。曲氏的到来，使刚刚搬过来的杨家有了一点寄托，也有了一种亲切的感觉。

曲氏轻轻地把米袋和南瓜都放在杨氏面前，低着声音说：“大姐，这点米送给你家过年了，你们初来乍到，没亲没故的，也没有个依靠，我家也没啥帮你们的，先过好年，开了春，咱穷人的日子就好过了。”

杨氏听了，心里十分激动，顷刻间涌起一股热流，就像滚开了的热水。她真是不知怎样感激曲氏了，她硬挺着从铺上坐起来，泪眼盈盈地对着曲氏说：“大妹子，你可真是天下难找的好人呵，你救了我的命，又为我们送来米菜，这让我如何是好。”

杨氏说着，把脸转向曲家的女儿，她双手抚摸着小女孩的嘴巴说：“这孩子好乖，叫什么名字？”

小女孩很干脆地回答说：“我叫曲显珍，是爹给起的名字。”

“今年多大了？”杨氏仍然抚摸着女孩的嘴巴问这问那。

问多了，小女孩便显得有些腼腆，她勉强地回答说：“我今年九岁了。”说完，她再也没有话了。

曲氏和女儿在杨家坐了许久。她可怜这一家人，总想多说点什么安慰他们。这一次相识，双方仿佛建立起一种十分特殊的感情。

母亲被打，这件事在杨子忧幼小的心灵里，刻下一道深深的伤痕。他知道，这都是因为自己家穷造成的，从那一天开始，他就在想，等到自己长大了一定好好帮助爹妈挣钱，不能再受人欺负。

日子是不经混的，一晃，老杨家在这地窨子里住有几个月了。春天来了，大雁飞过来了，一股股热流融化了冰冷的

黑土地，北沟屯里充满了春天的气息。借着暖暖的春风，杨万春开始刨荒种地，杨氏带着女儿和儿子出去拾柴挖野菜。这下，一家人的生活有了着落。

山里的刺老芽、猫耳菜，路边的婆婆丁、小根蒜，遍地是吃的。杨家的两个女儿和曲家的三个女儿结成了伙伴。曲家这三个姑娘个个能干活，就连最小的女儿也能跟着姐姐们上山，还能帮助姐姐们挎筐。她们每次出外挖野菜，都要带着杨家女儿，姐妹们上山，子忱也常常要跟着。日子真的好过了，杨家有开荒的，有拾柴的，有挖野菜的，一个春天，就把生活的大船撑起来了。

能够吃饱肚子，这使子忱和姐姐都活跃起来了。子忱是个贪玩的孩子，他每次和姐姐们上山，都要在大山里贪婪地玩个够。有一天，他和姐姐又随曲家姐妹到山里去挖野菜，姐姐已经挖了一筐菜，子忱还在追赶小松鼠。姐姐很生气地对他说：“不要再玩了，我们挖菜，你就应该捡柴，夏天多干点，省得冬天不好过。”

姐姐一句话提醒了杨子忱，他想起自己和爹在雪山上捡树枝时冻得浑身发抖的情景，想起母亲为捡菜帮子挨人打的经过，心里好不是滋味，就对姐姐说：“姐，我知道了。”从那以后，子忱不仅和姐姐出去挖野菜，也拼命地拾茅柴。不多日子，他家的小柴垛堆成了山。

住在那松花江岸，每年都免不了有一场大水。6月，这里的大雨连成了片，三天大下一场，两天滴了一次。北沟屯是个两山夹一沟的地方，靠近珍珠山的地方有一条大沟，大沟很深很陡也很宽，沟边长着几颗古老的榆树，这几棵树究竟有多大年龄，谁也说不清楚。据这里的老人讲，人们年年吃着这几棵树上的榆树钱，不知吃过多少年，也不知吃过